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 案件信息公示表

(D3YN202405280006)

公示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1 月 27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280006 群众投诉问题：昆明市呈贡区斗南街道蓝光花田国际 A8 与 A7 地块之间烧烤店（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占道经营，每天 19 点至次日 5 点噪音扰民，油烟随意排放；老石屏烧烤广告牌亮度过高，影响居民休息。
办结目标	1.落实斗南街道蓝光花田国际 A8 与 A7 地块之间烧烤店门前三包，避免出现店外经营。 2.督促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 3 家烧烤店加强对油烟净化设施的运维管理，定期清洗油烟净化装置，并建立健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记录台账，避免油烟污染。 3.降低广告牌亮度，保障居民生活质量。
整改措施	措施 1：针对斗南街道蓝光花田国际 A8 与 A7 地块之间烧烤店（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店外经营问题。（1）集中整治。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斗南街道办事处对斗南街道蓝光花田国际 A8 与 A7 地块之间烧烤店（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进行集中整治，督促商户履行好“门前三包”责任，确保商铺市容秩序的整洁和周边空气质量的清新。 （2）普法教育。通过口头宣传、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烧烤店经营者进行普法宣传教育，让经营者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对法律法规的知晓率和认同感，增强法治意识和环保意识。 （3）持续监管。在蓝光花田国际小区周边烧烤店集中的路段，实施常态化每天不间断的巡查和不定期集中整治，确保整治效果显著持久。 措施 2：针对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 3 家烧烤店存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不及时影响周边居民的情况。督促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 3 家烧烤店经营户加强对油烟净化设施的运维管理，定期清洗，并建立健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记录台账。 措施 3：针对老石屏烧烤广告牌亮度过高，影响居民休息问题。要求烧烤店调整灯带的亮度，或者采取其他有效的遮光措施，以减少对小区居民生活的影响。确保城市的光环境和谐、宜居。

整改主要 工作成效	（一）斗南街道蓝光花田国际 A8 与 A7 地块之间烧烤店（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店外经营问题落实情况。该问题已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办结。2024 年 5 月 30 日 19 点至 31 日凌晨 5 点，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针对该投诉问题组织人员开展整治行动，规范店外占道经营，并安排工作人员值守巡查，避免问题反弹。同时，为保持整治行动常态长效，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对该路段进行常态化巡查整治，形成工作台账。 （二）斗南街道蓝光花田国际 A8 与 A7 地块之间烧烤店（老石屏烧烤、老红河烧烤、尚亿烧烤）在油烟净化设施运行使用过程中，可能存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不及时影响周边居民情况的问题。该问题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办结。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出动执法力量 3 人/次，执法车辆 1 车/次，要求现场 3 家餐饮经营户加强对油烟净化设施的运维管理，建立健全油烟净化设施清洗记录台账，通过增加清洗频次的方式，定期对油烟净化设施进行清洗维护，减少餐饮油烟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三）老石屏烧烤广告牌亮度过高，影响居民休息问题落实情况。该问题已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办结。2024 年 5 月 29 日 22 时 30 分现场核查时已告知经营负责人整改，该负责人现场已将广告牌字体灯光关闭，仅留外圈灯带开启。2024 年 5 月 30 日 19 点至 31 日凌晨 5 点，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针对该投诉问题组织人员开展整治行动，老石屏烧烤店已调整灯带的亮度，采取遮光措施，降低对小区居民的生活影响。
自查自验 和市级验 收情况	2024 年 10 月 25 日，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会同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斗南街道办事处组织了自查自验。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自查自验。 2024 年 11 月 22 日，市城市管理局牵头，联合市公安局、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昆明市公安局呈贡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斗南街道办事处组织了市级验收。经查阅资料和现场复核，整改措施已落实，问题已解决，同意通过市级验收。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地址：洛龙公园西 1 门）。联系人员及电话：胡伦，0871-67495591